

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(规范) (8-1 质量体系认证中心)

中质认字【2019】第 031 号



关于严肃审核纪律和审核员执业规范的特别措施

鉴于近期发现个别审核组存在技术专家不到场或冒名顶替，个别审核组成员迟到早退等问题，给公司认证活动带来极大风险，也给审核组同组成员带来执业风险。为避免此类问题再度发生，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：在继续严格执行相关程序、管理制度的同时，采取以下特别措施：

1、审核部在聘任技术专家时，管理人员必须与专家本人电话联系确认基本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。

2、审核部在安排审核任务时，应尽量减少使用技术专家。确需专家进组时，调度人员应与专家本人直接联系确认，确保专家能够按时参加审核。

3、审核组进驻企业前，审核组长应与所有成员（包括技术专家）电话联系确认，确保按计划实施审核。任何成员缺席的，不能进驻企业。如遇特殊情况，组长应第一时间报告审核部以便及时应对。否则，审核组长承担全部责任。

4、质量部、市场部、审核部等部门，采取随机抽样和重点（地区或人员）抽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在审核期间抽查审核组成员（特别是技术专家和兼职审核员）到场情况，并形成抽查记录。如发现违规行为，将按公司《关于防止审核过程违规的措施及处罚规定》和《工作质量考核及奖惩实施办法》之相关规定，予以严肃处理。情节严重的上报 CNCA 或 CCAA。

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

2019 年 10 月 28 日

